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補充公告

根據一般授權發行新股份以進行債務資本化

茲提述中國奇點國峰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日期為二零二六年一月六日的公告（「該公告」），內容有關根據一般授權發行新股份以進行債務資本化。除非文義另有所指，否則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1. 中華瑞科於本公司的股權

該公告第1段提述本公司二零二四年度報告，其載列「於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付股東款項指前任股東（中華瑞科投資發展有限公司（「中華瑞科」）於二零一七年作出的墊款人民幣5,057,000元，中華瑞科為一間與前任董事曹寬平先生有關聯的公司。該金額無抵押、免息且按要求償還。」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日，中華瑞科已不再為本公司股東。於該公告日期，中華瑞科不再於本公司持有任何權益。

2. 發行價折讓

本公司謹此澄清：

「每股抵債股份2.84港元(「發行價」)。發行價較：

...

(ii)於緊接抵債契據日期前最後五個連續交易日的平均收市價每股3.366港元折讓約15.63%。」

除上文所披露者及澄清者外，該公告所載所有資料保持不變。

承董事會命
中国奇点国峰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袁力

中國深圳市，二零二六年一月十四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四名執行董事，即袁力先生、孫躍先生、袁麗軍先生及莊良寶先生；一名非執行董事，即王賢福先生，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張軼華先生、孔祥明先生及鄧仲君女士。